



臺灣彰化地方法院檢察署

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5年09月18日

發稿人：襄閱主任檢察官林漢強

聯絡電話：04-8360864 編號：105091801

彰檢偵辦飛車搶奪犯嫌，聲押獲准

本轄二林鎮於昨(17)日發生一起飛車搶奪案，涉案之陳姓男子隨機選定下手對象後，以假借問路之手法，搶奪被害人金飾後逃逸，嗣於鹿港鎮龍山街一帶為警逮捕。

陳嫌先於本月3日在員林市竊取機車1輛代步，於昨日起意搶奪財物，乃先於同日上午在永靖鄉竊取車牌1面懸掛於所騎贓車以掩飾犯行，再於同日13時50分許，在二林鎮八德路一帶以假借問路之手法，趁被害人不注意搶奪其所掛金項鍊後驅車逃逸。經被害人報案後，由彰化縣警察局芳苑分局、鹿港分局員警合力捕獲陳嫌，並扣得其所搶得之金飾等物品。本署洪英丰檢察官偵訊後，認陳嫌有竊盜前科，且於近日內連續犯竊盜、搶奪等罪，有反覆實施同一犯罪之虞，於今(18)日16時15分向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聲請羈押，於18時30分裁准，本署將指揮警方續行追查陳嫌所涉之其他搶奪犯行。